五、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 2020 〕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上海体育大学）的（场馆管理信息化设备）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12 路灯控），属于工业；制造商为 惠州市优莱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0人，营业收入为1200万元，资产总额为800万元 [1]， 属于小型企业

2.（8 路灯控），属于工业；制造商为 惠州市优莱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0人，营业收入为1200万元，资产总额为800万元 [1]，属于小型企业

3.（4 路灯控），属于工业；制造商为 惠州市优莱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0人，营业收入为1200万元，资产总额为800万元 [1]， 属于小型企业

4.（3 层储物柜），属于工业；制造商为 苏州蜥蜴王科技信息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4人，营业收入为987.59万元，资产总额为490.2万元 [1]，属于微型企业

5.（3 层智能柜），属于工业；制造商为 苏州蜥蜴王科技信息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4人，营业收入为987.59万元，资产总额为490.2万元 [1]， 属于微型企业

6.（电子锁（集中供电）），属于工业；制造商为 苏州蜥蜴王科技信息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4人，营业收入为987.59万元，资产总额为490.2万元 [1]， 属于微型企业

7.（储物柜中控设备），属于工业；制造商为 苏州蜥蜴王科技信息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4人，营业收入为987.59万元，资产总额为490.2万元 [1]， 属于微型企业

8.（硅胶手环），属于工业；制造商为 重庆人创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7人，营业收入为288万元，资产总额为359万元 [1]， 属于微型企业

9.（大屏（室内）（核心产品）），属于工业；制造商为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686人，营业收入为560479.28万元，资产总额为756975.5万元 [1]， 属于中型企业

10.（可视对讲终端），属于工业；制造商为 广州粤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51人，营业收入为2168万元，资产总额为8242万元 [1]， 属于小型企业

11.（标准桌面管理主机），属于工业；制造商为 广州粤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51 人，营业收入为 2168 万元，资产总额为 8242 万元 [1]， 属于小型企业

12.（一体操作平台），属于工业；制造商为 广州粤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51人，营业收入为2168万元，资产总额为8242万元 [1]， 属于小型企业

13.（水控），属于工业；制造商为 苏州蜥蜴王科技信息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4人，营业收入为987.59万元，资产总额为490.2万元 [1]，属于微型企业

14.（水控电源），属于工业；制造商为 苏州蜥蜴王科技信息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4人，营业收入为987.59万元，资产总额为490.2万元 [1]，属于微型企业

15.（前台水控读卡器），属于工业；制造商为 苏州蜥蜴王科技信息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4人，营业收入为987.59万元，资产总额为490.2万元 [1]，属于微型企业

16.（电磁阀），属于工业；制造商为 苏州蜥蜴王科技信息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4人，营业收入为987.59万元，资产总额为490.2万元 [1]， 属于微型企业

17.（IC 读卡器），属于工业；制造商为 深圳市啪啪运动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55人，营业收入为2425.76万元，资产总额为1156.41万元 [1]，属于小型企业

18.（全域智能边缘侧物联终端），属于工业；制造商为 深圳市吉方创想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35人，营业收入为30000万元，资产总额为1100万元 [1]， 属于小型企业

19.（扫码枪），属于工业；制造商为 深圳市度点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30人，营业收入为5000万元，资产总额为6000万元 [1]， 属于小型企业

20.（手环发放机），属于工业；制造商为 重庆人创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7人，营业收入为288万元，资产总额为359万元 [1]， 属于微型企业

21.（云 + 控制器），属于工业；制造商为 深圳市绿码门禁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5人，营业收入为1800万元，资产总额为980万元 [1]，属于微型企业

22.（闸机底板（带滚轮）），属于工业；制造商为 深圳市德宝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40人，营业收入为9000万元，资产总额为5500万元 [1]， 属于小型企业

23.（闸机交互屏幕），属于工业；制造商为 广州市微嵌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53人，营业收入为580.04万元，资产总额为632万元 [1]， 属于小型企业

24.（智能三通道摆闸），属于工业；制造商为 深圳市德宝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40 人，营业收入为 90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5500 万元 [1]，属于小型企业

25.（智能双通道摆闸），属于工业；制造商为 深圳市德宝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40人，营业收入为9000万元，资产总额为5500万元 [1]， 属于小型企业

26.（单通道闸机手环回收箱），属于工业；制造商为 苏州蜥蜴王科技信息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4人，营业收入为987.59万元，资产总额为490.2万元 [1]， 属于微型企业

27.（活动门（磁吸锁）），属于工业；制造商为 深圳市德宝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40人，营业收入为9000万元，资产总额为5500万元 [1]， 属于小型企业

28.（二维码识别（室内）），属于工业；制造商为 苏州酷豆物联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30人，营业收入为8500万元，资产总额为7845万元 [1]， 属于小型企业

29.（人脸识别终端），属于工业；制造商为 深圳市啪啪运动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55人，营业收入为2425.76万元，资产总额为1156.41万元 [1]， 属于小型企业

30.（机柜），属于工业；制造商为 图腾电子设备(昆山)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52人，营业收入为19243.97万元，资产总额为38306.42万元 [1]，属于小型企业

31. （智能储物柜管理系统），属于工业；制造商为 苏州蜥蜴王科技信息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4人，营业收入为987.59万元，资产总额为490.2万元 [1]， 属于微型企业

32.（智能水控管理系统），属于工业；制造商为 苏州蜥蜴王科技信息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4人，营业收入为987.59万元，资产总额为490.2万元 [1]， 属于微型企业

33.（闸机通行管理系统），属于工业；制造商为 深圳市啪啪运动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55人，营业收入为2425.76万元，资产总额为1156.41万元 [1]， 属于小型企业

34.（智能灯控管理系统），属于工业；制造商为 深圳市啪啪运动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55人，营业收入为2425.76万元，资产总额为1156.41万元 [1]， 属于小型企业

35.（手环自助服务系统），属于工业；制造商为 深圳市啪啪运动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55人，营业收入为2425.76万元，资产总额为1156.41万元 [1]， 属于小型企业

36.（客流统计分析系统），属于工业；制造商为 深圳市啪啪运动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55人，营业收入为2425.76万元，资产总额为1156.41万元 [1]， 属于小型企业

37.（LED 大屏播控系统），属于工业；制造商为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686 人，营业收入为 560479.28 万元，资产总额为 756975.5 万元 [1]， 属于中型企业

38.（视频监控管理系统），属于工业；制造商为 深圳市啪啪运动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55人，营业收入为2425.76万元，资产总额为1156.41万元 [1]， 属于小型企业

39.（边缘计算网关系统），属于工业；制造商为 深圳市啪啪运动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55人，营业收入为2425.76万元，资产总额为1156.41万元 [1]， 属于小型企业

40.（广播对讲管理系统），属于工业；制造商为 广州粤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51人，营业收入为2168万元，资产总额为8242万元 [1]， 属于小型企业

41.（12 路灯控安装），属于工业；制造商为 深圳市啪啪运动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55人，营业收入为2425.76万元，资产总额为1156.41万元 [1]， 属于小型企业

42.（3 层储物柜安装），属于工业；制造商为 深圳市啪啪运动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55人，营业收入为2425.76万元，资产总额为1156.41万元 [1]， 属于小型企业

43.（3 层智能柜安装），属于工业；制造商为 深圳市啪啪运动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55人，营业收入为2425.76万元，资产总额为1156.41万元 [1]， 属于小型企业

44.（4 路灯控安装），属于工业；制造商为 深圳市啪啪运动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55人，营业收入为2425.76万元，资产总额为1156.41万元 [1]， 属于小型企业

45.（8 路灯控安装），属于工业；制造商为 深圳市啪啪运动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55人，营业收入为2425.76万元，资产总额为1156.41万元 [1]， 属于小型企业

46.（大屏（室内）安装），属于工业；制造商为 深圳市啪啪运动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55人，营业收入为2425.76万元，资产总额为1156.41万元 [1]， 属于小型企业

47.（可视对讲终端安装），属于工业；制造商为 深圳市啪啪运动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55人，营业收入为2425.76万元，资产总额为1156.41万元 [1]， 属于小型企业

48.（水控安装），属于工业；制造商为 深圳市啪啪运动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55人，营业收入为2425.76万元，资产总额为1156.41万元[1]， 属于小型企业

49.（一体操作平台安装），属于工业；制造商为 深圳市啪啪运动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55 人，营业收入为 2425.76 万元，资产总额为 1156.41 万元[1]， 属于小型企业

50.（智能三通道摆闸安装），属于工业；制造商为 深圳市啪啪运动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55人，营业收入为2425.76万元，资产总额为1156.41万元[1]， 属于小型企业

51.（智能双通道摆闸安装），属于工业；制造商为 深圳市啪啪运动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55 人，营业收入为 2425.76 万元，资产总额为 1156.41 万元[1]， 属于小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深圳市啪啪运动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11月18日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说明：（1）本声明函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事业单位、团体组织等非企业性质的政府采购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确定的中小企业，不得按《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规定声明为中小微企业，

也不适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2）本声明函所称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是指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否则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4）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以中小企业声明函列明格式规定为准。

（5）中标人为中小企业的，本声明函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6）投标方未按照上述格式正确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附件：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

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六、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七、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部门据此制定大中小微型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企业划型标准。

八、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修订情况和企业发展变化情况适时修订。

九、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

十、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国家经贸委、原国家计委、财政部和国家统计局 2003 年颁布的《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国经贸中小企[2003]143 号同时废。